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紋惠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lisaprett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526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526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臺華雙語教學增能課程研習」一案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2年6月1日臺中大學臺語字第1123060599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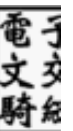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研習摘要如下（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研習目標：依據111年辦理之臺華雙語教學課程研習，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，兼顧學科內容及語言學習目標，協助現場教師以臺語為課室語言，且融入國小生活、社會領域沉浸式雙語輔助教材手冊，以期提升本土雙語教學師資專業知能，奠定雙語教育之基礎。

（二）研習對象：國民小學教師，共50名。

（三）研習日期及地點：112年8月1日至112年8月11日（不含假日）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勤樸樓F201教室。

（四）報名資訊：請至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】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872976。即日起受理報名至7月13日



(星期四)止，相關訊息請參閱<https://reurl.cc/GAdMGx>查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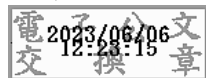
(五)注意事項：112年7月17日（星期一）以email通知錄取學員。

三、請貴校惠允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「臺華雙語教學增能課程研習實施計畫」 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